

虎林市 2026 年关于申报第四季度 公共租赁住房补贴的通知

根据《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的通知》(黑财指(综)(2026)34 号),2026 年到位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 178 万元、黑龙江省财政厅等七部门关于印发《黑龙江省加强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“一卡通”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》的通知(黑财办(2021)11 号)住房补贴资金此后将通过“一卡通”发放。2026 年住房补贴资金每季度发放一次,全年共发放四次,申报家庭审核合格后按季度发放租赁补贴资金。根据《黑龙江省城镇公共租赁住房实物配租和租赁补贴管理办法》黑建规范(2021)8 号文件,虎林市 2026 年第四季度公共租赁住房补贴申请家庭需提交审核材料进行审核。

(一) 2026 年住房租赁补贴申请条件

申请住房租赁补贴保障家庭,以家庭为单位,并符合以下条件:

- 1、申请人具备当地城市户口一年以上(户主,年满 18 周岁);在本市区居住半年以上。
- 2、符合最低保及低保边缘家庭、特困供养人群,三种身份的人员。
- 3、无房或家庭人均住房面积低于人均 13 m² 以下。

(二) 报名地点

所属社区居民委员会或行政服务区。

（三）报名时间

第四季度：2026 年 10 月 15 日至 2026 年 10 月 23 日。

（四）申请材料

1、本人及家庭所有成员身份证、户口本、（户口从首页开始复印；多本城镇户口的，每本城镇户口首页都需复印；）依据黑建规范（2021）8 号，申请人夫妻双方有一方是农村户口的不允许申报；

2、低保证、低保存折（低保家庭）；

3、残疾证（复印带照片页、几级残疾页、带证号页）；

4、退役军人证；

5、结（离）婚证（离婚协议）（多次婚姻的，应提供相应证明材料）；

6、申请人书面申请原件；

7、房主身份证复印件；

8、租房协议书复印件；

9、租房房照（第 1、2、3 页）复印件；

10、申请人身份证及名下“一卡通”复印在一张 A4 纸上。

以上所有材料均用 A4 纸复印。

虎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6 年 10 月 14 日